2009 年完整訓練課程 (Completed Training Programs)

依據原民台**組織策略**(Organizational analysis)，**節目需求**(Program analysis)與**個人績效發展**(Person analysis)等面向進行原民台員工訓練需求調查與分析，並依據原民台核心宗旨(Core competency)以及配合相關法令的需求，規劃出整體訓練課程，主要共計有下列六大類課程: :

1. **新進人員系列**

   為了讓原民台新進員工能順利融入工作環境，在新人到職時，規劃舉辦新進人員導引相關課程。並針對每位新進員工分派較資深的部門同仁作為輔導員(Mentor)，以隨時指導與協助新人度過適應階段。

2. **領導發展系列**

   根據不同階層的管理職能設計規劃出管理者的**領導發展計劃**(Leadership Development Program)，並依此規劃出相關的管理課程。預計三年內，規劃培養原住民媒體管理接班人才。

3. **新媒體研發系列**

   確認原民台核心價值與節目創新研發能力，整合原住民傳統文化與媒體專業知識，並建立系統化實體與線上培育課程以強化及傳承媒體工程與研發人員之專業技術能力，並創造知識分享與管理之效用。

4. **節目品質管理系列**

   為建立原民台員工的品質觀念，除了推動節目品質管理相關活動，未來將陸續配合規劃相關品質管理訓練課程，以追求原民台卓越的節目品質標準。另一方面，也將以原住民傳統環保概念，規劃相關教育訓

練項目，提昇原民台員工環保意識，確保工作環境的安全與員工的身心健康。

5. **工作技能系列**

   為協助原民台同仁加強專業技能以提昇工作效率，未來將陸續規劃一般管理課程，並舉辦英語、日語與電腦應用軟體等相關課程。盡速改善提升數位落差，並與全球原住民電視媒體專業人員進行交流。

6. **教育訓練執行小組** (TET, Training Execution Team)

   原民台除了設置「人事考評諮詢委員」，未來將規劃設置 TET「教育訓練執行小組」除負責原民台各功能組織專業訓練規劃與執行，各部門依據部門的特性與專業，負責年度教育訓練課程的執行與成效評估，並且增進各部門間的學習交流，以達成部門的績效指標，期使有效運用訓練資源強化專業競爭能力。

每月原民台教育訓練計畫

策劃：王顧問亞維　　執行：石方黔蓉

原民台本年度 1 至 2 月教育訓練課程將以國際公視節目大展 INPUT 的作品，做看片與創意討論，將提供七場教育訓練，同時也將安排 HDTV 廣告創意的專題演講一場，記錄片基礎概念兩場。3 至 4 月教育訓練課程將以歷年奧斯卡金像獎得獎作品、將提供 9 場教育訓練，也將安排 HDTV 紀錄片的專題演講一場，記錄片實務概念兩場。同時原視就編內同仁要求 4 個月上足至 6 小時教育訓練，發給同仁「員工進修護照」並由部門主管加以核實。

一、　國際公視影片大展精選 MINI-INPUT 與討論(常態影片討論與觀摩)

（一）為加強同仁專業技能，舉辦以下教育訓練課程：

1. 週一「1300 電影教室」 / 講師：原視　王顧問 亞維
2. 1/5 性 謊言 加德滿都（愛爾蘭）—紀錄片導演的道德抉擇
3. 1/12 愛的實境秀（英國）–實境節目的構想與題材
4. 1/19 他不笨，他是我的男朋友–真實混合扮演的實驗戲劇
5. 2/2 血染天堂路（荷蘭）–印尼默斯林藝術家對恐怖行動的反省
6. 2/9 歧視的一課（加拿大）–關於歧視的課堂實驗，2007 年日本賞
7. 2/16 分手吧 比利時（比利時）–電視媒體力量的反省
8. 2/23 愛在德勒斯登戰火時（德國）–二戰砲火下跨越國家仇恨的偉大愛情

（二）**奧斯卡金像獎得紀錄片放映(常態影片討論與觀摩)**

1. 3/2 戰地攝影師
2. 3/16 小小攝影家的異想世界
3. 3/23 穎州的孩子
4. 3/30 戰爭迷霧
5. 4/6 慕尼黑奧運恐怖攻擊
6. 4/13 不願面對的真相
7. 4/20 愛滋被單的故事
8. 4/27 從毛澤東到莫札特

二、　紀錄片教室(常態課程)　　講師：原視　王顧問 亞維主講

每月第二個週三晚上18:00，講授紀錄片歷史、美學與製作技巧

* 一月　紀錄片的歷史與定義
* 二月　紀錄片的企劃
* 三月　紀錄片的分鏡與採訪
* 四月　紀錄片的剪接

三、　專題演講

* HDTV 的廣告創意與好萊塢科技趨勢

  講師：許懷泉總監 祝濬清導演

* HDTV 的紀錄片「福爾摩莎的指環」拍攝經驗談

  講師：劉嵩導演

多元學習管道 (Diversified Learning Sources)

一、 在職訓練 (On-The-Job Training)

工作崗位上的專業學習，包括參加企劃研發會議 + 規劃並執行 + 任務 ..等等。

二、 內部訓練 (In-House Training)

參加由原民台管理部門統籌規劃的公司性(company-wide)年度訓練課程，以及由 TEC 教委會所執行的部門內(departmental)專業訓練課程。

三、 派外訓練 (Outside Training)

參加外部所舉辦與工作有密切相關的訓練課程、研討會，或是參加國內外電視媒體營運考察進修。如：前往日本 NHK、紐西蘭毛利電視台、加拿大原住民電視台 APTN。

四、 網路學習 (Web-Based Learning)

利用網路環境與多媒體資源來進行學習，此種學習方式將不受時間與空間的限制。未來亦可規劃原民台新進同仁訓練線上學習課程。

五、 自我學習 (Self-Learning)

藉由自我的閱讀或是參加在職進修課程(如 EMBA)，來進行個人的學習。目前在公廣集團內有：公視岩花館、公視教育資源網、PTS 有氧報、讀書會…等自我學習機制。

除了紮實的教育訓練計劃，為了精實人力素質，原民台將比照公視之各項人事規章、考績及獎懲辦法，加強員工的考核汰換。

先進學習科技 (Advanced Technology Learning)

一、 公視研發部「岩花館—線上學習網」

原民台同仁可以藉由公視研發部「**岩花館—線上學習網**」知識管理系統來存取與查閱線上的訓練教材，並透過知識社群的建立，來累積原住民電視媒體的內部知識，讓原民台同仁都能成為優秀的媒體知識工作者，並享受知識傳遞的樂趣與便利。

二、 原民台學習發展平台 (ITV Learning System)

透過 ILS 原民台學習發展平台，原民台同仁能自行上網查詢課程訊息，線上進行課程報名，追蹤報名的簽核文件，且可進行訓練體系的查詢，以利員工自行規劃學習功課表。相關部門主管也可經由 ILS 平台來瞭解同仁的學習紀錄與成果。

三、 舒適學習空間 (Comfortable Training Space)

為使原民台同仁能在舒適的環境進行學習，在原民台辦公區，將設置「部落資源分享區」(含原住民圖書資源、部落季節特產、原住民工藝品…)、專業學習教室，讓原民台員工在工作之餘，能暫時忘卻工作的煩惱融入部落空間，而在學習跟相互討論過程能夠充分享受學習樂趣。

專業操守

原民台最大支持的力量來自於原住民族群的信賴。因此，所有人員都有責任維護原民台獨立自主經營、公正、客觀的聲譽，不但要儘可能避免損害，更要積極強化原民台的聲譽與影響力。

專業操守是贏得公眾信任的基本要件。所有員工在原民台內的工作，以及對外言行或活動，均應審慎考量獨立超然的利益迴避原則，並且本於誠信，不被任何人利誘、收買，也不蓄意造假、扭曲事實與剽竊。

原民台尊重員工身為公民的公共參與以及私人生活的各項權利，但若參與外界事務，不得影響節目的公正性；如有利益衝突，應主動向主管要求迴避。主要準則包括：

一、 本於誠信，拒絕造假、扭曲事實、剽竊

1. 原民台新聞與節目製作人員依循節目製播準則的基本價值與準則，展現高度專業精神，並對公眾負責。應本於誠信、真實報導，不刻意扭曲事實，不造假欺騙，也不利用拍攝與後製技巧操控隱瞞真相。
2. 絕不抄襲或剽竊他人作品，使用他人所有之文字、照片或影音，一定要經過授權。

二、 遵守利益迴避原則，拒絕不當利得

1. 秉持利益迴避原則，不因個人利益左右原民台節目內容或決策。包括記者、編輯、主播、主持人、製作人／製作團隊、研究人員與各級主管等均應遵守。凡職務或業務可能涉及利益衝突，應主動提報與諮詢

直接行政主管，考慮是否調整職務等適當處置。

2. 當員工個人權益與原民台利益迴避原則相互衝突時，應本於公平考量審慎處理。如果個人在外的活動產生利益衝突，應盡量事前徵詢部門主管的許可。可從以下面向考量是否會導致利益衝突：

   i. 在外的利益關係是否會對原民台造成傷害？

   ii. 上班時間的對外活動是否會影響個人的工作品質？例如在職進修、出書、演講、上原民台以外的節目等。

3. 主跑財政金融路線的記者與財經節目的工作人員，應特別注意利益迴避原則。名下所有的股票交易應定期向監事會登記（可以機密的方式）；此外，不得利用節目製作過程中得到的資訊從事內線交易。製作消費性節目時，也應謹慎避免利益輸送。

4. 遵守政治活動利益迴避原則，若明顯代表原民台，或因擔任幕前工作而容易被辨識出是原民台員工，以及負責檢視新聞內容者，應避免積極參與政治活動（相關準則參見實踐準則第十章第三節，以及依工作規則辦理）。

5. 不利用職務謀取不當利益或脅迫他人，也不依職務之便給予任何人特殊待遇。參與含承攬及派遣人員聘用、契約、考核、升遷等決策過程，如果有配偶或共同生活的家屬、二等親以內親屬、或有利益關係的朋友在內，應提報直接行政主管要求迴避。

6. 為維護原民台獨立自主經營、公正客觀的基本價值，新聞與節目製作人員應審慎處理與採訪、拍攝對象之間的互動關係。原則上交通費

用、餐費等相關支出由原民台自行支付，並禮貌性告知對方原民台的原則。

7. 任何針對媒體工作者所進行的招待與餽贈，都可能影響媒體的獨立性與公正性。因此，原民台員工原則上不接受任何機構或個人的招待與饋贈，以免受到不當外力的影響。一旦接獲免費旅遊、招待出國採訪邀請、有價票券、以及金錢超出一般人情往來範圍之外的禮物等等，應予以拒絕或退還。（若禮物價值在新台幣 1000 元以下或一般性餐敘，可考慮視為一般人情往來範圍）。但若相關採訪或招待涉及重大公共利益，事先應提報部門主管決定是否接受。

8. 原民台員工除符合工作規則之規定外，不得兼職。除個人私領域內義務性協助社區、學校、非營利組織等活動之外，應盡量避免有給或義務性協助政府或企業等利益團體，從事公關或財務顧問等工作。

9. 原民台員工出席外界演講等公開發言或發表文章，有助於提升原民台聲譽與影響力，但應審慎考量利益迴避原則，例如演講費或稿酬高於一般水準，且不得參與有商業宣傳性質的活動，或表達特定的政治立場。若個人以原民台員工的身份就公共議題發言，應清楚聲明僅代表個人意見。

10. 原民台員工如果上原民台之外的廣播或電視節目，應審慎注意發言的事實依據，上節目前應告知直接行政主管，也避免太經常出現在特定節目。